國立中興大學推廣教育開班計畫書《管理學院》
（學分班樣本，僅供參考）

1. 開班名稱： 碩士學分班第 期
2. 開班目的：
例：為提供中部地區各行各業幹部在職進修之管道，亦提供未來有意進入本系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修讀學位者預作準備。
3. 招生對象：
例：具大專程度以上或具報考碩士班同等學力者。
4. 招生人數：每科目招生人數以 名為上限，未達 名不開班。
5. 科目名稱及學分數：
例：財務管理、科技管理專題研討、管理經濟學、服務業管理、人力資源管理、國際行銷管理，共開設六科目，每科目3學分。
6. 開設課程及師資：詳如附件「師資聘任申請表」。
7. 使用教學設備名稱數量：（略）
8. 修習學分：碩士學分班學員每學期修習之學分至多以9學分為限。
9. 學分抵免：依國立中興大學教務章則學生抵免學分辨法辦理。
10. 開班日期：依 學年度第 學期行事曆。
11. 上課時間：每週一至五，18：30-21：30。
12. 上課地點：國立中興大學 教室。
13. 收費標準：每學分 元。
14. 招生（報名）方式：
登載於網路及全國發行之報紙公告招生，一律採通訊報名，依報名先後次序審核資格依次錄取。
15. 洽詢電話： ；傳真：
16. 經費編列：詳如附件「經費預算表」。
17. 結業：每學期之結業證書至多以9學分為上限。
18. 其它事項：（略）